核科学与技术学院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 郑重承诺：

在学术学习与科研实践中，严格遵守学术规范，恪守诚信准则。杜绝一切学术不端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抄袭、剽窃他人成果，编造数据、篡改实验记录，伪造引用文献，虚报获奖或科研文章（专利、其他成果等）等级、成员排序，或其他学术不端行为等。

我将以严谨态度对待每一项学习任务，独立完成作业、论文及科研项目，引用他人成果时必规范标注来源。若涉及团队合作，将恪守分工、如实署名，尊重他人学术劳动。

若违反上述承诺，我自愿接受被取消推免资格，并同意学院将相关失信行为记入学生个人升学《政治审查表》及《兰州大学毕业生鉴定表》，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学生： 身份证号 日期：

作为学生 的相关科研成果指导教师或科研训练导师，我保证该生在本次推免工作中填写内容及提供相关科研成果或科研工作表现等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夸大其词、弄虚作假、论文抄袭、虚报获奖及科研成果排名或其他学术不端行为，愿意承担提供不实信息造成的后果和处理。

指导教师： 身份证号

指导内容说明：

日期：